# 新竹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分工小組會議紀錄表

小組名稱 工作權益及經濟安全

會議時間

106.10.23 14:00-14:50 業務單位參與人員 職稱 姓名 府外委員代表 武委員麗芳

> 勞工處副處長 洪俊耀

> > 科長

楊惠智

蔡委員蕙婷

科長

范佩珍

主計處 科長

張志維

李委員文傑

社會處 科員

張雯綉

議題討論 摘要

案由:修正「新竹市政府輔導事業單位推動職場育兒友善措施實施計畫(草案)

,提請討論。

## 討論摘要:

- 一、針對前次會議委員的建議,修正計畫部分內容。關於企業育兒友善措施結合健康職場認證, 經向衛生局那邊瞭解「推動健康職場認證方案
- ,該方案目的係鼓勵公民營企業落實無菸職場,提供員工健康的工作環境,與企業育兒友善措施在目標上有一些落差。勞工處這邊日後辦理有友善職場評選時,會把企業托兒列入指標項,同時在企業獎勵措施部分,也考量在辦理職場評選時把企業托兒設立一個特別獎,針對企業在推動托兒措施用心度做一個表揚。。

## 二、本案通過。

案由二:如何促進企業提供員工托兒服務設施措施,以解決勞工托兒問題,促進勞工就 業安定,共創勞資雙贏,提請討論。

# 討論摘要:

- 1、 婦女就業
- 2、托兒問題息息相關,構思如何推動企業加入托育服務的供給體系裡,除了解決部分婦女就業障礙,也提高「托育覆蓋率」。轄內計有127家依法應提供托兒設施或措施、哺集乳室的事業單位,目前還有66家在努力當中。政策目標當然是期待企業能設置托兒中心,但企業建置要幼兒園、托嬰中心或課後照顧等,動輒花費幾百萬,還要長期持續營運。此外,企業除硬體設施及人事成本的花費,設置地點尚需符合土地使用、建築、消防及衛生等相關法規,使得企業設置的意願低落。
- 3、 在托育需求面向不同及需求量不穩定的狀況下,企業可考量和坊間專業的托育機構簽約合作,由專業機構承包托育服務的提供。
- 4、 勞動部年度補助全國企業在托兒設施、措施及哺集乳室的經費有2千多萬,每一家 最高200萬、補助8成,市府一年補助的經費20萬。礙於補助經費有限且無法每 年補助同一家企業,對於挹注企業推動托育服務的意願實在有限。
- 5、 獎勵不一定要用經費,企業願意分擔員工托育的負擔,可以穩定員工的向心力、 留得住人才,生產力自然也會提升,同時人性化的福利也吸引更多人才進入,相 對的企業也獲益。雖然法規現在未訂罰則,我們還是在鼓勵之外適時給予雇主一 些壓力。

# 府外委員 建議

- 一、企業內員工托兒服務需求不一(托兒、托嬰或課後照顧等),應協助企業調查員工 托兒服務的需求,方能擬定切合員工需要的服務方案。
- 二、設置托兒設施的相關法規嚴格(諸如,土地使用、建管、消防、衛生等),不利於 鼓勵企業內部設置托兒設施,相關業務單位可適時回應給中央瞭解,鬆綁法規。
- 三、企業在需求不穩定且不一的情況下,整合資源以媒合企業的需求及托育機構服務供 給,或鼓勵企業採取補貼,是較可行的方式。

#### 未來工作目標及策略

- 一、整合市府與托兒機構資源,提供平台媒合企業的需求與托兒機構的服務。
- 二、優先以輔導企業提供托兒措施,如簽約、補貼員工托育費用等方式,提高企業托育

服務的比例。其次再協助有能力之企業建置托兒設施。

- \* 本市婦權會每年訂於5、11月召開,各小組會議時間請於每年3、9月進行。
- \* 各小組會議結束後請完成紀錄表,並函送委員知悉,副本抄送社會處。